

# 工學院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主管會議 紀錄

時 間：114 年 02 月 13 日（星期四）

地 點：工學院 CE401 會議室

主 席：陳院長 天健

紀錄：何瑩玲

出席人員：楊榮華副院長、趙浩然主任、徐文信主任、李明熹主任、吳上立主任、王耀男主任、陳志堅主任(張仲良老師 代理)、曾光宏主任。

壹、主席報告：略。

貳、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113 年 10 月 11 日 113-1 第 1 次院主管會議)

上次會議提案	決議	執行情形
<b>提案一</b> 本院 113 年度各系所 9 位教師申請「執行國科會補助研究獎勵」審查及推薦名單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推薦排序如附表(8 位教師)，提研發處獎審會審議，本案不足名額由學校討論。	1.照案辦理。 2.研發處通知，不足額 2 名再次公告補足。
<b>提案二</b> 本院 113 學年度「生活服務學習助學金」分配案，請討論。	一、照案通過，提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備查。 二、公告周知，請各系即日起聘用工讀生。	照案辦理。
<b>提案三</b> 本院 2025 年度中、外文期刊經費分配與運用案，請討論。	一、目前 2025 年中西文期刊訂購調查表中大都為綁刊(不可刪)，均為各系所需求之期刊，無法刪刊。 二、本案不足額(\$ 474,688 元)的部分，建請學校(圖書與會展館)支援。	照案辦理。
<b>提案四</b> 本院 113 年度傑出系友遴選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邀請至百年校慶出席工學院傑出系友掛牌儀式。	照案辦理。
<b>提案五</b> 本院校慶週擬辦理傑出系友頒證及掛牌儀式相關執行事宜案，請討論。	一、流程修訂通過(刪除師生交流)。 二、謹訂 11 月 16 日(星期六)下午 2:00~2:45 舉辦傑出系友頒證及掛牌儀式。	照案辦理。

以上提案，准予備查。

## 參、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提案單位：工學院

案由：本院113年度各系教師申請「執行國科會補助研究獎勵」審查及剩餘名額(2名)推薦名單追認案(如附件1)，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執行國科會補助研究獎勵作業要點」、「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工學院審查推薦執行國科會補助研究獎勵作業要點」及本校113年09月24日「國科會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113年度第三次獎勵審查委員會議」紀錄(附件1 P1-6)辦理。
- 二、113年度本院獲分配10名，申請教師中符合資格8名，依113年10月11日113-1第1次院主管會議決議推薦8名，剩餘名額2名回流學校統籌分配。研發處來電，請學院針對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教師推薦人選進行第二次申請及審查之公告，故本案辦理尚餘2名之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教師名額審查作業。
- 三、本次各系副教授或相當職級以下教師共3名教師提出申請，分別為土木系陳金諾副教授、機械系陳皓隆副教授及生機系陳建興助理教授。
- 四、檢附本院審查小組第二次會議紀錄(附件1 P8)及申請教師113年度國科會研究獎勵分數統計暨建議推薦名單(附件1 P9)各乙份。

決議：照案通過，准予備查。

### 提案二

提案單位：工學院

案由：本院114年度「中、西文圖書經費」分配與運用案(如附件2)，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圖書與會展館114年01月02日(114)圖技字第001號通知辦理(附件2 P1-2)。
- 二、本年度(114年)獲分配經費西文圖書\$389,000、中文圖書\$155,600。
- 三、本案圖書經費分配援往例--以「各系班級數及博士班1單位」進行計算。
- 四、檢附前述相關資料及中、西文圖書經費建議分配表(附件2 P3)。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圖書與會展館辦理後續作業。

### 提案三

提案單位：工學院

案由：本院114年度各系成果發表記者會乙案(如附件3)，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圖書與會展館規劃，各學院就教師人數比例分配，本院 114 年度應召開 11 場記者會(附件 3 P2)。
- 二、記者會均須透過圖書與會展館 (新聞媒體組)，提出方式如下：
  - 1.欲邀請記者採訪，請於活動前14日與媒體業務窗口聯繫；  
僅會後新聞發布，請於活動前 5 日或活動後 5 日內提出。
  - 2.請填寫線上申請單，並下載「活動採訪暨新聞稿發布申請」。
- 三、檢附 113 年度成果發表達成率及實際執行情形(附件 3 P1) 提供參考。

決議：

- 一、自 114 年 03 月開始依序如下：  
3 月環工系、土木系→4 月無→5 月水保系→6 月生機系→7 月車輛系、環工系→8 月土木系→9 月材料系、機械系→10 月生機系、機械系→11 水保系→12 月車輛系。
- 二、本案送圖書與會展館(新聞媒體組)備查。

#### 提案四

提案單位：工學院

案由：本院 114 年度重點支援經費分配與運用案 (如附件 4)，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13 年 12 月 9 日 114 年度學院重點研究經費協調會紀錄 (附件 4 P1-3) 及 113 年 12 月 10 日 113 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紀錄 (附件 4 P4-8) 辦理。
- 二、本院 114 年度獲學校重點補助資本門新台幣 \$ 13,521 千元；經常門新台幣 \$ 2,650 千元。資本門依學院「儀器設備重點補助經費執行細則(附件 4 P9)」，建議分配草案如附件 4 P10-11。
- 三、援往例經常門每系補助 5 萬元 (IEET 工程認證業務費)；院級共通實驗室、中心各補助 2 萬元；院級研究發展中心各補助 3 萬元，如附件 4 P12-13。
- 四、各系資本門及經常門分配總表明細如附件 4 P14-15。
- 五、依本院「儀器設備重點補助經費執行細則 (附件 4 P9)」第五條第 5 款規定：各系所 (含中心、實驗室) 及專案負責人，應於會計年度結束後，1 個月內提報「經費運用暨設備使用情形分析報告」送院彙整。內容應至少包含技術建立成果、教材編撰成果、設備使用情形、課程支援情形、學生學習狀況分析。

決議：

- 一、資本門分配修正通過，並依現有規劃項目分配(如附表)，本案提送主計室辦理後續授權作業。
- 二、在總經費有限下，希望經費分配到真正有需求的地方。下次會議檢討並修訂「儀器設備重點補助經費執行細則」，尤其是共通實驗室(定義)、院級研究發展中心及共同軟體需求等項目。

#### 提案五

提案單位：工學院

案由：本院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擬推動全英文(或半英文)授課案，請討論。

說明：

- 一、針對國際化之規劃，推動英文授課，擬針對現有課程，開設全英文或半英文授課，以提升學生專業英文能力。
- 二、英文授課：1.教師使用英文講課 2.指定英文課本 3.上課板書  
或投影片使用英文教材 4.考試及作業使用英文出題。  
全英文授課(含實驗課程)：須有以上 4 項條件。  
半英文授課(含實驗課程)：須有以上其中 2-3 項條件。
- 三、新課程(未曾申請)開課補助經常門-全英文補助 4 萬、半英文補助 2 萬。  
曾申請(舊課程)補助之課程-全英文補助 5 千、半英文補助 3 千。
- 四、當學期期末，請開課教師提供教材及授課時錄影檔(全英文)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自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開始執行。

肆、臨時動議：

生機系張仲良老師(代理系主任)：

案由：建議針對各系資本門經費分配-進修部各學制比例問題進行修訂。

說明：各系資本門經費落差大，希望拉近差距，以利各系發展。

決議：下次會議檢討並修訂「儀器設備重點補助經費執行細則」。

伍、散會(下午 3:30)。